防范化解春季交通安全风险隐患

高速交管部门开展春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

本报讯（记者 申长明）3月26日，记者从我市高速交管部门了解到，为防范化解春季交通安全风险隐患，预防和减少事故发生，从即日起，高速交管部门开展春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（简称专项整治行动）。

在专项整治行动中，高速交管部门将精心研判春季交通运输、务农务工出行规律特点，深入分析“人车路企”风险隐患，以及勤务安排、执法管控、宣传教育等事故预防全过程、各环节存在的漏洞盲区，找准需要重点防范的源头风险，积极推动排查治理，深入开展交通安全专项整治，有效消除一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，重拳治理一批易扰乱秩序、易肇事肇祸的交通违法行为。

在治理静态隐患中，高速交管部门将全面梳理养护施工路段、桥梁隧道、弯道坡道、临水临崖高落差路段等警示防护不足点段。在治理动态隐患中，聚焦“两客一危一货”车辆、6座以上小客车，适用“五联单”转递抄告，督促及时清理交通违法；督促运营单位履行路网巡查职责，维护交安设施良好，严把上站关口禁止违规车辆违法驶入；在清剿重点区域隐患方面，将拉网式排查整治隧道交通安全隐患，对紧急停车带隧道壁综合采取加装柔性防撞设施和安全引导标识、平滑过渡等手段，从根本上消除隐患；紧盯事故易发多发的临水临崖、急弯陡坡、桥梁隧道等路段点段，升级改造安全防护设施，清除突出风险隐患。

同时高速交管部门将全方位开展宣传春季行动，多频次开展警示教育，营造浓厚的整治氛围。坚持警力跟着警情走，做到主要站口有警察执法、易堵路段有警车值守、夜间凌晨有警灯闪烁。行动期间，辖区路段路面至少保持1辆警车24小时巡逻值守，白天至少选择1个主通道上站口开展不少于8小时的定点执法检查。加大路检路查力度，始终将班线客车、旅游包车、危化品车、6座以上面包车作为重点车辆，持续严查违法逆行、违法倒车、违法停车、违法占用应急车道、疲劳驾驶、6座以上载客汽车超员、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等7类重点交通违法行为。要提高快速反应效率，多点布警，就近派警快速处置，及时督促清障救援力量快速挪移车辆，督促养护部门快速清理路面，快速恢复主线正常通行。

高速交管部门开展定点执法检查

前方施工 请绕行

凤泉区X015新秀线西走廊桥危桥改造工程启动

本报讯（记者 陈卓）3月26日，记者从凤泉区交通运输部门了解到，凤泉区X015新秀线西走廊桥危桥改造工程已启动，封闭施工状态将持续至4月底，群众注意绕行。

X015新秀线是城区通往凤泉区大块镇的重要县道，西走廊桥系X015新秀线上重要桥梁。该桥始建于1962年，因建设年代久远，该桥梁已鉴定为危桥，不能满足沿线交通出行需求，严重影响了农村路网畅通。

施工封闭时间从3月23日开始至4月30日结束。封闭范围为X015新秀线西走廊桥两侧引线路段。施工期间，车辆绕行路线为：前往新乡市方向的车辆及行人，沿小块村道路方向，向北行驶800米绕行至北庄村东后，向南行驶800米进入新秀线；前往大块村方向的车辆及行人，沿东郭村红绿灯向北行驶800米，绕行至孟电森林城市后，向南行驶800米进入新秀线。

S227林桐线延津县东屯段施工

本报讯（记者 张世彬）3月25日，记者从延津县了解到，延津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、S227林桐线卫辉市至郑济公铁两用桥段改建工程总承包部联合发布公告。

根据工程建设需要，S227林桐线延津县东屯段施工，该路段施工时间为2024年3月25日至2024年9月25日。施工地点具体在S227林桐线延津县东屯段。

施工期间，施工单位将按照要求设置封闭围挡和警示标志，安排专人加强交通疏导，尽量保持道路通行，因此给居民以及司乘人员出行带来的不便，请大家理解。如遇特殊原因到期未完工，将按照实际需要顺延工期。

清明将至 市消协提醒市民文明祭祀

本报讯（记者 申长明）清明节将至，扫墓祭祖与踏青郊游是清明节的两大主题，3月26日，市消费者协会发布消费提示，提醒广大消费者文明祭祀、理智消费、安全饮食。

为了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，市民在选择祭奠用品时，要到正规殡葬用品店购买，拒绝购买与人民币相似的祭祀用品和塑料祭品；祭奠结束时应及时处理好垃圾。市消协倡导大家采取敬献鲜花、家庭追思等低碳、环保的方式，缅怀先烈、追思先人。市民在有条件的情况下，尽量选择绿色低碳的出行方式，避免造成交通拥堵。

在外就餐时，要选择清洁卫生、有合法资质的餐饮场所，不要贪食“新、奇、特”和“野味”食品；倡导使用公筷公勺，适量点餐、适量取食，自觉抵制“舌尖上的浪费”，自觉践行光盘行动。

当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，请及时向当地消协组织、市场监管局投诉举报，也可以通过全国消协智慧315微信小程序进行投诉，以便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。

【平原腔声】

“模拟法庭”开庭是普法宣传好方法

□姬国庆

为净化校园环境，杜绝校园霸凌事件的发生，3月21日，由新乡市青年联合会政法界别委员、获嘉县委政法委、获嘉县教育体育局等主办，在获嘉县文圣路小学以“模拟法庭”的形式举办了一场校园霸凌专题普法宣传活动。（《平原晚报》3月25日A04版报道）

近来，校园霸凌事件的发生，影响了被霸凌孩子健康成长，甚至让被霸凌的孩子失去了宝贵的生命，对涉事家庭也造成了严重影响，引发社会高度关注。

客观而言，孩子是未成年人，缺乏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。对于实施霸凌的孩子来说，他们素质差和不懂法，从而对其他孩子实施霸凌。

对于被霸凌的孩子来说，受到霸凌后，因为年龄小，存在害怕心理，不知道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，让实施霸凌的孩子“得寸进尺”，而且无法及时受到法律的制裁。

就此而言，要想让有霸凌想法的孩子不敢实施霸凌，要想让被霸凌的孩子及时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，就需要开展普法教育，切实增强孩子们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。

说句实在话，法律条款是比较枯燥的，如果采取简单的说教方式开展普法教育，缺乏直观性和生动性，不易于被孩子们所接受。

新乡市青年联合会政法界别委员、获嘉县委政法委、获嘉县教育体育局等主办，在获嘉县文圣路小学以“模拟法庭”的形式举办校园霸凌专题普法宣传活动，这种情景普法教育活动很形象、很直观，给孩子们上了一堂生动的“法治课”。

确实如此，“模拟法庭”普法宣传活动非常贴近孩子们的心理特点，可以让孩子们在现场切身感受到法庭的庄重、法律的威严、司法的公正，在潜移默化中接受法治教育和学到法律知识，从而加深了对法治的理解和感悟，增强孩子们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，促进他们养成学法、守法、用法的良好习惯。

毫无疑问，以“模拟法庭”的形式举办校园霸凌专题普法宣传活动，让孩子们看得懂、易接受、效果好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，这样普法宣传做法可资借鉴。

守护孩子们健康成长，是社会各界的共同责任。为了保护好孩子们健康成长，希望社会各界共同行动起来，根据孩子们的特点，采取“模拟法庭”等行之有效的方式方法，大力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，切实增强孩子们的法治观念和法治意识，有效防止校园霸凌事件的发生。